

建设 单位：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代表：陈 亮

编制 单位：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 代表：虞玉莲

建设单位：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13572887073

传 真：/

邮 编：246200

地 址：望江县经济开发区白云南路与鸭
滩路交口西北侧

编制单位：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 话：0551-65165099

传 真：0551-65165099

邮 编：230001

地 址：合肥市庐阳区工投·兴庐产业园
3 栋 B 区 3 楼

目 录

一、验收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2 项目概况.....	2
二、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3
2.1 验收监测依据.....	3
2.2 验收监测标准.....	3
三、工程建设情况.....	4
3.1 项目基本情况.....	4
3.2 工艺流程.....	6
3.3 项目水平衡.....	7
3.4 项目变动情况.....	7
3.5 验收范围.....	7
四、环境保护设施.....	8
4.1 污染物治理及处置设施.....	8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9
4.3 环保设施投资.....	9
4.4 环境管理检查.....	10
4.5 “三同时”落实情况.....	10
五、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3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六、验收执行标准.....	16
6.1 废气排放标准.....	16
6.2 废水排放标准.....	16
6.3 噪声排放标准.....	16
七、验收监测内容及结果分析.....	17
7.1 监测内容.....	17
7.2 监测结果.....	18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8.1 监测分析方法.....	20
8.2 监测仪器和人员.....	20
8.3 监测质量保证.....	20
九、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22
附件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25
附件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26
附件 3 环评批复.....	27
附件 4 危废处置合同.....	32
附件 5 应急预案备案表.....	41
附件 6 委托函.....	43
附件 7 企业生产情况说明.....	44
附件 8 项目现场照片.....	45
附件 9 检测报告.....	46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4

一、验收项目概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壁纸壁布自动化生产线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望江县经济开发区白云南路与鸭滩路交口西北侧

立项审批部门：望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审批文号：发改许可[2017]47号

行业类别及代码：印刷专用设备制造 C3542

建设时间：2017年3月

调试时间：2017年6月

环评时间：2018年4月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安徽华森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单位：望江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审批文号：望环许[2018]36号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33%。

1.2 项目概况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望江县经济开发区白云南路与鸭滩路交口西北侧，租赁安徽罗曼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厂房建设本项目。本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新建一个以印刷自动化生产线为主营产品的非标设备生产，软包生产线、自动化生产线以及零部件加工的制造工厂，年产各壁纸壁布及非标设备生产线43条。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壁纸壁布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已获得望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备案表（发改许可[2017]47号）。2018年4月，委托安徽华森环境科学研究所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18年5月28日，取得望江县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望怀许[2018]36号）。

项目生产设备运行正常，环保设施经调试后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29日委托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壁纸壁布自动化生产线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组织有关人员对该项目的建设内容、污染治理设施、污染物排放情况等进行了踏勘，编写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8年11月19日至11月20日进行了现场监测。通过对该工程环保设施“三同时”执行情况和执行效果的检查，依据监测结果及国家有关标准，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为企业对该项目“三同时”验收提供依据。

二、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2.1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9月1日；
3.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六八二号，2017年10月1日；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评环[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6日；
6.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壁纸壁布自动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华森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2018年4月；
7. 《关于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壁纸壁布自动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望环许[2018]36号，望江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5月28日；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9.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2.2 验收监测标准

1. 望江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
5.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项目基本情况

3.1.1 建设内容

本项目新建一个以印刷自动化生产线为主营产品的非标设备生产，软包生产线、自动化生产线以及零部件加工的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主要工程组成见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内容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主要包括机加区、焊接区、装配区等，建筑面积约为 8000m ² ，通过安装车床、锯床、铣床、剪板机、折弯机等设备，年生产各壁纸壁布及非标设备生产线 43 条	生产车间平面布置情况详见附件 3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办公室位于厂房内，建筑面积约为 360m ²	位于厂房内南侧
	仓库	原料均堆放于厂房内的原料堆放场，成品堆放于成品仓库内，堆场及仓库建筑面积约为 2000m ²	原料均堆放在生产车间内部
公用工程	供水	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用水量共约为 960t/a	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年用水量 100t/a
	排水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望江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望江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供电	用电由园区供电管网接入厂区配电房	由园区供电管网接入厂区配电房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望江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放
	废气	单独设置焊接区、生产密闭操作、加强管理等措施	废气为无组织排放，生产时车间未密闭
	噪声	减震安装、厂房隔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领用厂房隔声等
	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不合格产品、工件收集后返修；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收集后外售；废切削液、废机油收集后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包装桶收集后由生产厂家回收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不合格产品、工件收集后返修；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收集后外售；危废暂存于危废间，交由芜湖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2 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如表 3-2 所示。

表 3-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年产量（条/年）
1	壁纸涂布同步压花生产线	TBY-1200	5
2	壁纸印刷同步压花生产线	YAYY1051200	5
3	壁纸印刷同步压花生产线	WY127800	5
4	铸铝生产线	LZD690-100	10
5	堆垛机器人	HSD-690	5
6	包装生产线	HBZ-800/1200	5
7	墙布印刷生产线	HSY-51800	2
8	墙布贴合生产线	HST-1800	2
9	墙布压花生产线	HSH-1800	2
10	墙布分卷生产线	HSF-1800	2

3.1.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3-3。

表 3-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材料类别	名称	消耗量（t/a）
主料	钢板	500
	槽钢	200
	角钢	100
	圆钢	100
	无缝钢管	100
	H 型钢	20
辅料	减速机	100 台/年
	外壳、皮带、垫圈等标准件	500 套/年
	二保焊丝	200kg/a
	普通焊条	200 kg/a
	机油	200 kg/a
	棉纱、抹布、手套	200 kg/a
	防锈切削乳化液	200 kg/a
氧气（40L/瓶）	100 瓶/年	

3.1.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3-4。

表 3-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台）	实际（台）	用途	备注
1	车床	CS6140	1	1	机加工	/
2	锯床	/	1	1	机加工	/
3	铣床	XA5032	1	1	机加工	/
4	剪板机	VR6-3000	1	1	机加工	/
5	折弯机	100-3100	1	1	机加工	/
6	龙门加工中心	DMC3017	1	0	机加工	外协

3.1.5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日工作 8 小时，年工作日为 300 天。

3.2 工艺流程

1、下料：钢板、槽钢、角钢、圆钢等原材料购进，根据客户需求尺码切割断料，下料前先检查原材料材质是否与设计图纸材质一样，其原材料应有物理实验、化学分析报告，出厂合格证，与之相符方能下料。采用机械切断法进行下料，切割速度快，断面平整美观，几何尺寸标准。

2、（精加工）成型：使用折弯机、剪板机、车床等设备成型。

3、焊接：经过加工后的部分工件需要进行焊接，采用 CO₂ 保护焊和一般交流电弧焊机进行焊接。

4、装配：将外购的成品减速机、电动机等安装在项目生产好的设备上上进行包装入库即外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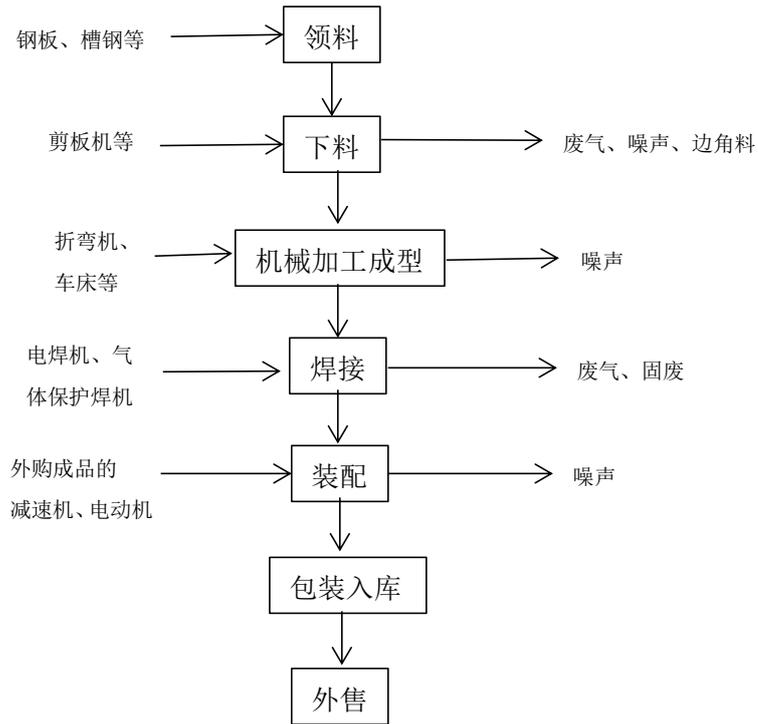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3.3 项目水平衡

项目用水主要有车间地面保洁用水及职工生活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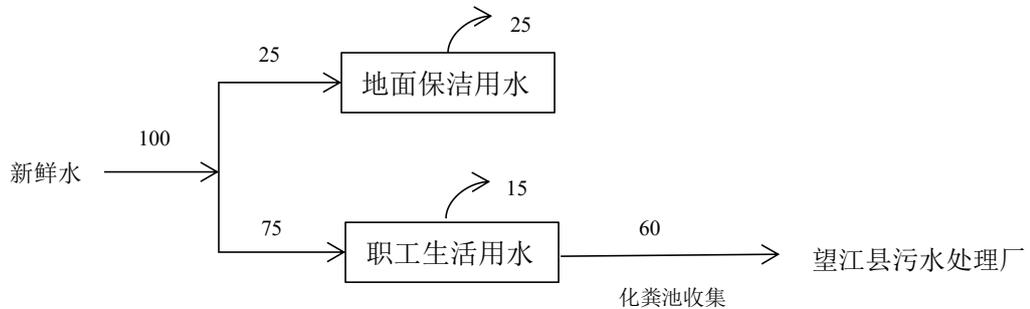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水平衡图 (m³/a)

3.4 项目变动情况

原环评及批复要求，车间密闭操作；在实际生产过程中，车间未能做到密闭操作。

3.5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针对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进行整体验收。

四、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及处置设施

4.1.1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机加工粉尘和焊接烟尘，焊接区单独设置，排放方式均为无组织排放。

4.1.2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有车间地面保洁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车间地面保洁废水全部蒸发损耗，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望江县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要求后引入市政污水管网。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下料、机加工、组装等设备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厂房隔声、合理布局及距离衰减等措施进行噪声污染防治和控制。

表 4-1 主要噪声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台/套）	声级 dB（A）	防治措施
1	车床	1	85~90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
2	锯床	1	85~90	
3	铣床	1	80~85	
4	剪板机	1	75~80	
5	折弯机	1	75~80	

4.1.4 固体废物

1、一般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包括不合格产品、工件、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和生活垃圾。

不合格产品及工件收集后回原工序返修；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收集后外售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2、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废机油和废包装桶（废切削液桶和废机油桶）。

废切削液和废机油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交由芜湖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表 4-2 项目固体废物类别、产生量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危废编号		产生量	处置方式
一般固废	不合格产品、工件	/	/	5t/a	收集后回原工序返修
	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	/	/	2t/a	收集后外售
	生活垃圾	/	/	2.25t/a	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5t/a	交由芜湖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1t/a	
	废包装桶	/	/	2t/a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企业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已在当地环境保护局备案。项目在厂房内部西南角设置危废暂存间。



4.3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33%。

表 4-3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项目	环保设施	投资（万元）
废水	化粪池	10
废气	独立焊接区等	30
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	15
固废	一般固废临时收集场所、危废暂存场所	15
合计		70

4.4 环境管理检查

1、该企业从建设项目调研、安装到生产各阶段能够履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为有效控制三废外排，减轻对周围环境的污染。该企业履行了有关报批手续，基本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2、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环境保护相关文件、档案资料造册登记，有专人管理。

3、环境保护设施均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基本落实到位。

4、施工期间和运行期间无扰民现象发生。

5、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目前，在此范围内无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4.5 “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工程竣工后向我公司提出了环保竣工验收监测申请。

环评中要求建设的环保设施实际完成及运行情况，环评中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和建议的落实情况，行政主管部门对项目的审批意见的落实等方面：该项目各项措施落实情况较好，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具体落实情况见表 4-4。

表 4-4 建设项目“三同时”具体落实情况

项目	污染因子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废气	机加工粉尘、焊接烟尘	设置单独焊接区、生产密闭操作、加强管理等，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的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类废气治理措施。本项目废气排放源主要为生产车间内产生的粉尘及烟尘，排放方式为无组织排放。通过设置单独焊接区、车间密闭操作以及加强员工管理的措施，确保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的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机加工粉尘和焊接烟尘，排放方式为无组织排放；生产时车间未密闭操作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收集，达到望江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强化“雨污分流”。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预处理，达到望江县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要求后引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废水排放须规范设置排污口。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预处理，达到望江县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后排放
噪声	设备噪声	合理布设、墙体隔声、基础减振和距离衰减等，确保噪声排放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 3 类排放标准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各类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厂房隔声、安装减震基础等有效的降噪措施，确保噪声排放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 3 类排放标准。	经核查，基本落实
固废	生活垃圾、不合格品、废边角料、废切削液、废液压油、废机油和废包装桶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不合格产品、工件收集后返修；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收集后外售；废切削液和废机油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包装桶收集后由原生产厂家回收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弃物防治措施。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不合格产品、工件；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包装桶；生活垃圾。其中，不合格产品、工件收集后返修；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收集后外售；废切削液和废机油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包装桶收集后由原生产厂家回收；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不合格产品、工件收集后返修；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收集后外售；废切削液和废机油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交由芜湖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p>厂区设置一个一般固废临时收集场所及一个危废暂存场所，设置的一般固废临时收集场所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做到防渗、防雨淋、防流失。危险废物应在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申报登记；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执行环保部《“十三五”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规定。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处置时应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转移联单手续。</p>	
应急预案	/	/	<p>制定完备的风险应急预案，配置必要的应急物资、设备和器材，加强演练，严格执行应急报告制度，保障运营过程社会稳定，杜绝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p>	<p>已完成应急预案的编制，已在当地环保局备案</p>

五、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生产车间内机加工工序产生的粉尘及焊接烟尘通过采取设置单独焊接区、生产车间密闭操作、加强管理等措施后，能够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要求。

经过大气估算模式估算结果可以看出，项目无组织排放源产生的粉尘最大浓度贡献值为 0.001565mg/m³，质量浓度占标率为 0.35%。因此本项目无组织排放源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较小。

根据计算结果及技术规范要求，本项目生产车间应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结果，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生产车间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因此本项目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2、地表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72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排入望江县污水处理厂，能够满足望江县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相对于纳污水体长江望江段水域来说，污染物排放量较小，排入长江望江段水域后对其水质的影响很小，不会导致长江望江段水质变化。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下料、机加工、组装等设备噪声，声级值约为 75~90dB (A)。设备噪声经厂房隔声、安装减震基础等有效的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 3 类排放标准。

4、固废影响分析

(1) 一般固废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生活垃圾按人均 0.25kg/d 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2.25t/a，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②不合格产品、工件

本项目产品组装完成后进行检验，检验产生的不合格产品及工件量约为 5t/a，

收集后回原工序返修。

③废金属边角料、金属屑

本项目在下料、精加工工序产生的废金属边角料、金属屑约为 2t/a，收集后外售处置。

(2) 危险废物

①本项目产生的废切削液量约为 5kg/a，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②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2kg/a，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废包装桶。项目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20kg/a，由各厂家回收再利用。

5、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

综上所述，“壁纸壁布自动化生产线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望江县总体规划要求，项目选址合理，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基本符合相应的标准要求。在执行环保治理“三同时”的基础上，在切实有效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和环境防范、应急对策、措施，并将环境管理纳入日常生产管理渠道的前提下，项目各项污染物能实现达标排放，建设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将得到应有的保证。拟建项目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水污染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强化“雨污分流”。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预处理，达到望江县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要求后引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废水排放须规范设置排污口。

2、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类废气治理措施。本项目废气排放源主要为生产车间内产生的粉尘及烟尘，排放方式为无组织排放。通过设置单独焊接区、车间密闭操作以及加强员工管理的措施，确保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的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各类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厂房隔声、安装减震基础等有效的降噪措施，确保噪声排

放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 3 类排放标准。

4、固废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弃物防治措施。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不合格产品、工件；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包装桶；生活垃圾。其中，不合格产品、工件收集后返修；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收集后外售；废切削液和废机油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包装桶收集后由原生产厂家回收；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厂区设置一个一般固废临时收集场所及一个危废暂存场所，设置的一般固废临时收集场所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做到防渗、防雨淋、防流失。危险废物应在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申报登记；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执行环保部《“十三五”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规定。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处置时应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转移联单手续。

5、环境风险应急及防范措施

制定完备的风险应急预案，配置必要的应急物资、设备和器材，加强演练，严格执行应急报告制度，保障运营过程社会稳定，杜绝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6、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项目应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建设单位应配合园区管委会及规划部门确保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环境敏感点。

7、强化信息公开及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在项目运营过程中，建设单位应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落实相关管理要求，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公布相关环境信息，保障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环境权益。

8、做好与排污许可证申领的衔接

做好与排污许可证申领的衔接，将批准的《报告表》中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清单及其他有关内容，按照排污许可技术规范要求，载入排污许可证。

六、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本次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下：

6.1 废气排放标准

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表 6-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颗粒物	周界处浓度最高点	1.0

6.2 废水排放标准

废水排放执行望江县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表 6-2 望江县污水处理厂（单位：mg/L）

污染物	pH（无量纲）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接管标准（mg/L）	6~9	500	300	400	35

6.3 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表 6-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标准值 Leq:dB（A）		功能类别
昼间	夜间	
65	55	3 类

七、验收监测内容及结果分析

7.1 监测内容

7.1.1 废气监测内容

(1) 监测点位：根据当天的气象条件现场布设，同时监测风向、风速、气温等气象参数；布设点位时，应该以无组织排放源上风向 2-50m 范围内设参考点，排放源下风向 2-50m 范围内设监测点，周界外浓度最高点一般设于排放源下风向的单位周界外 10m 范围内。本次验收监测的无组织废气在上风向厂界外布设 1 个对照点 O1，下风向厂界外布设 3 个监控点 O2、O3 和 O4。

(2) 监测项目：颗粒物。

(3) 监测频次：每天监测 4 次，连续监测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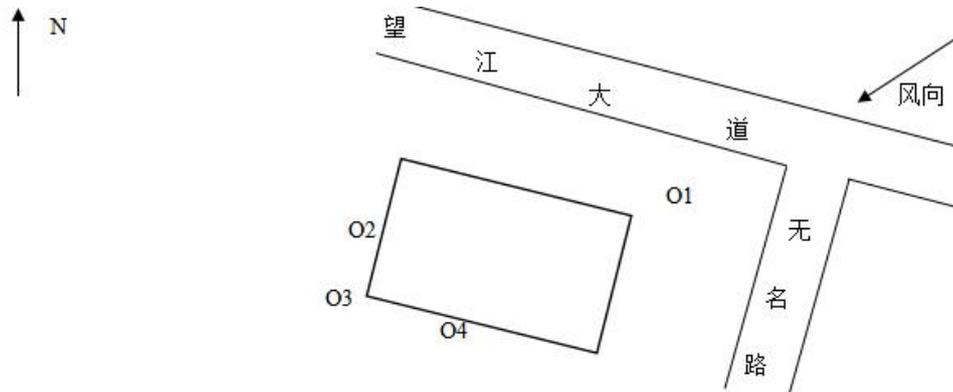


图 7-1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7.1.2 废水监测内容

(1) 监测点位：生活污水总排口。

(2) 监测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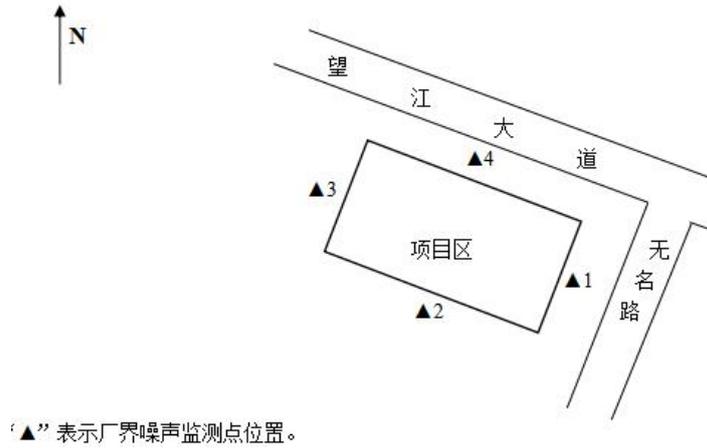
(3) 监测频次：每天监测 4 次，连续监测 2 天。

7.1.3 噪声监测内容

(1) 监测点位：厂界四周外 1m。

(2) 监测项目：等效 A 声级 Leq (dB)，昼、夜噪声。

(3) 监测频次：昼夜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表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置。

图 7-2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7.2 监测结果

7.2.1 废气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如表 7-1 所示。

表 7-1 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测点位置	O1 上风向	O2 下风向	O3 下风向	O4 下风向	温度 (°C)	湿度 (%)	大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颗粒物 (mg/m ³) 2018.11.19	1 次值		0.087	0.174	0.192	0.383	16.0	51	102.6	2.1	东北
	2 次值		0.125	0.215	0.215	0.572	16.7	50	102.6	1.8	东北
	3 次值		0.122	0.174	0.365	0.592	14.8	52	102.7	1.7	东北
	4 次值		0.157	0.157	0.209	0.348	14.0	50	102.7	1.9	东北
标准限值			1.0		最大值		0.592		达标率		100%
颗粒物 (mg/m ³) 2018.11.20	1 次值		0.174	0.348	0.731	0.296	12.8	56	102.5	1.7	东北
	2 次值		0.241	0.575	0.742	0.408	19.0	54	102.3	1.3	东北
	3 次值		0.297	0.575	0.705	0.334	18.9	52	102.3	1.4	东北
	4 次值		0.257	0.459	0.514	0.330	17.3	53	102.4	1.5	东北
标准限值			1.0		最大值		0.742		达标率		100%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备注		“O”表示无组织排放厂界监测点									

监测结果显示，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颗粒物排放的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

7.2.2 废水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废水监测结果如表 7-2 所示。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样品名称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1 次值	28
生活污水总排口 (2018.11.19)	2 次值	29	7.20
	3 次值	32	7.52
	4 次值	33	7.64
	1 次值	54	2.10
生活污水总排口 (2018.11.20)	2 次值	67	2.68
	3 次值	56	2.66
	4 次值	81	3.78
	标准限值	≤500	≤35
执行标准	望江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监测结果显示,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总排口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的排放浓度满足望江县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7.3.3 噪声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如表 7-3 所示。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测点 序号	监测点位	2018.11.19	2018.11.19	2018.11.20	2018.11.20	标准 限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外 1m	53.3	45.6	55.1	46.3	昼: 65 夜: 55
2	南厂界外 1m	54.2	46.0	53.6	46.1	
3	西厂界外 1m	54.2	44.8	54.4	45.5	
4	北厂界外 1m	55.2	46.4	55.7	47.1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区标准				

监测结果显示,本次验收监测项目厂界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检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检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技术规范》（HJ/T 373-2007）的要求，对污染源监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检测期间，同步调查（记录）生产状况、产品产量、环保设施运行状况，保证检测期间生产负荷在规定范围内和环保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

检测内容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及方法
废气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废水	COD	HJ 828-2017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NH ₃ -N	HJ 535-2009 水质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噪声	厂界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8.2 监测仪器和人员

所用监测仪器设备经安徽省迈特瑞杰测控科技有限公司计量检定，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所有监测采样分析人员均经培训持证上岗。

监测仪器使用情况详见表 8-2。

表 8-2 监测仪器使用情况

检测内容	检测项目	监测仪器	
		仪器设备型号	实验室编号
废气	颗粒物	ME5701 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GCM-039、GCM-040、 GCM-041、GCM-042
		LHS-80 恒温恒湿培养箱	EAA-001
		FA1004 电子分析天平	EAA-029
废水	COD	HCA-102 标准 COD 消解器	EAA-003
	NH ₃ -N	722G 分光光度计	EAA-014
噪声	厂界噪声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GCM-044

8.3 监测质量保证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规定进行三级审核。

8.3.1 废水检测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采集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实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废水检测质量保证详见表 8-3，质控数据分析详见表 8-4。

表 8-3 废水检测质量保证

项目	样品数	质控样		平行样		
		数量	合格率 (%)	数量	检查率 (%)	合格率 (%)
COD	8	2	100%	2	25	100%
氨氮	8	2	100%	2	25	100%

表 8-4 废水检测质控数据分析（单位：mg/L）

项目	采样时间	分析时间	质控编号	质控标准值	不确定度	实验值	是否合格
COD	2018.11.19	2018.11.21	2001117	30.2	±1.9	28.9	是
COD	2018.11.20	2018.11.21	2001117	30.2	±1.9	28.9	是
氨氮	2018.11.19	2018.11.21	2005113	27.6	±1.2	26.6	是
氨氮	2018.11.20	2018.11.21	2005113	27.6	±1.2	26.6	是

8.3.2 废气检测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前对使用的仪器进行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及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检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技术规范》（HJ/T 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校准结果全部合格。

8.3.3 噪声检测

噪声测量质量保证与质控按国家环保总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第五部分规定进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

九、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壁纸壁布自动化生产线项目”于2018年4月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并于2018年5月28日取得望江县环境保护局的批复。目前该建设项目已完成全部工程建设，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至11月20日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本次验收监测范围针对该项目所有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的运行及措施执行情况。验收监测内容有噪声、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具体结论如下：

9.1 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该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环保设备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建成。

9.2 废气监测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机加工粉尘和焊接烟尘，排放方式均为无组织排放。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颗粒物排放的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

经核查，项目50m范围内无敏感目标。

9.3 废水监测结论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总排口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的排放浓度满足望江县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9.4 噪声监测结论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下料、机加工、组装等设备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

9.5 固体废物核查结论

经核查，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包括不合格产品、工件、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和生活垃圾。

不合格产品及工件收集后回原工序返修；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收集后外售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废机油和废包装桶（废切削液桶和废机油桶）。

废切削液和废机油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交由芜湖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9.6 建议

- 1、加强生产管理，将环保管理制度纳入日常生产过程中；
- 2、及时清理生产车间，保持车间整洁；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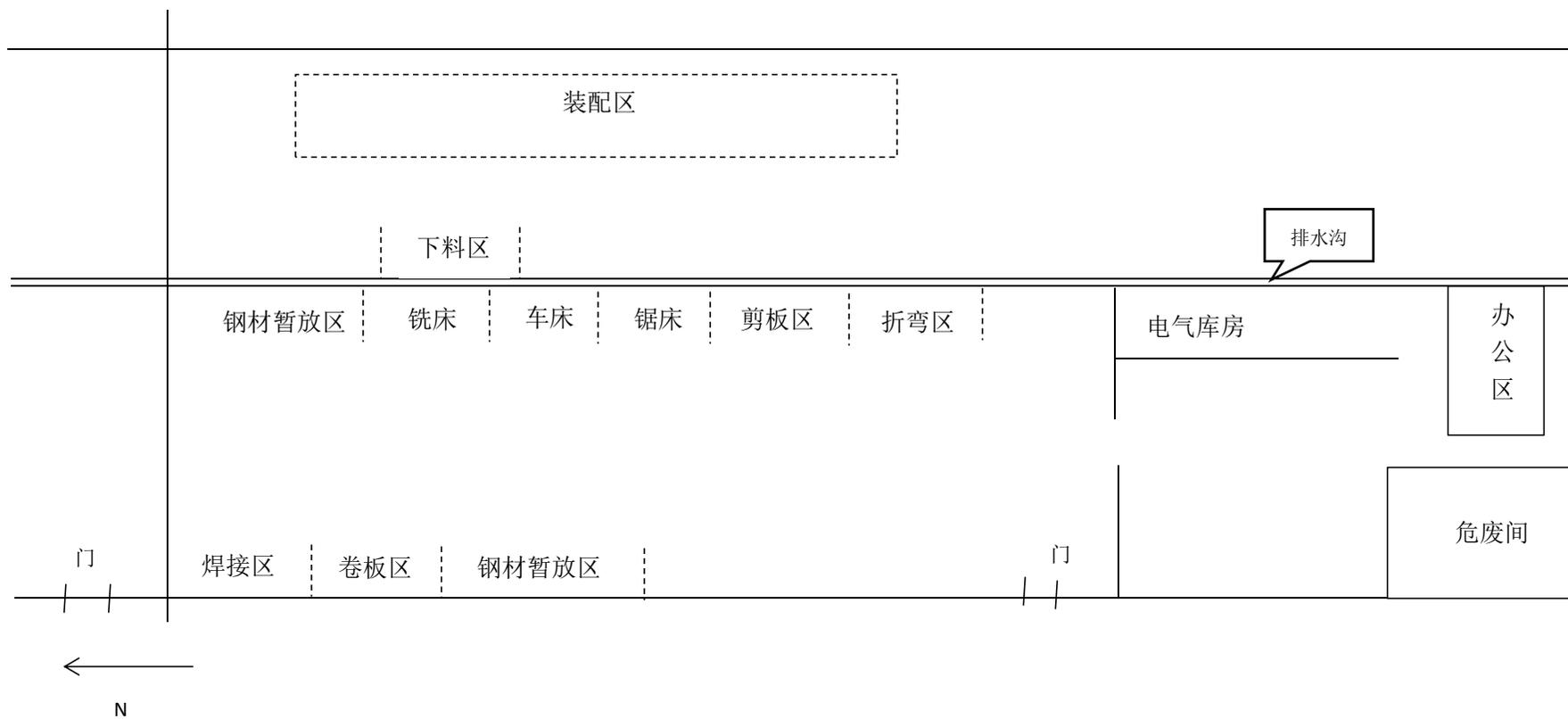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壁纸壁布自动化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望江县经济开发区白云南路与鸭滩路交叉口西北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印刷专用设备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环评单位		安徽华森环境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望江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望环许【2018】36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时间		2017年3月		调试时间		2017年6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		/						
	验收单位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0		所占比例（%）		2.33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30	噪声治理（万元）		1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环评（万元）		/	其他（万元）	
运营单位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平均工作时长		2400h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40800MA2NDKXT4K			验收时间		2018.11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老带新”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6.0×10^{-3}		6.0×10^{-3}			6.0×10^{-3}			$+6.0 \times 10^{-3}$			
	化学需氧量			48	500	2.88×10^{-3}		2.88×10^{-3}			2.88×10^{-3}			$+2.88 \times 10^{-3}$			
	氨氮			5.17	35	3.1×10^{-4}		3.1×10^{-4}			3.1×10^{-4}			$+3.1 \times 10^{-4}$			
	工业固体废物					2.02×10^{-4}	2.02×10^{-4}	0			+0				+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3 环评批复

望江县环境保护局

望环许(2018)36号

关于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壁纸壁布自动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壁纸壁布自动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所述内容和评价结论。本项目位于望江县经济开发区白云南路与鸭滩路交口西北侧,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0万元,占地面积10368平方米。项目新建一个以印刷自动化生产线为主营产品的非标设备生产,软包生产线,自动化生产线,以及零部件加工的制造工厂,形成年产各壁纸壁布及非标设备生产线43条的规模。在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范

措施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原材料、环境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建设该项目。

二、你公司须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一）水污染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强化“雨污分流”。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预处理，达到望江县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要求后引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废水排放须规范设置排污口。

（二）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类废气治理措施。本项目废气排放源主要为生产车间内产生的粉尘及烟尘，排放方式为无组织排放。通过设置单独焊接区、车间密闭操作以及加强员工管理的措施，确保满足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的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三）噪声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各类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厂房隔声、安装减震基础等有效的降噪措施，确保噪声排放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3类排放标准。

(四) 固废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弃物防治措施。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不合格产品、工件；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包装桶；生活垃圾。其中，不合格产品、工件收集后返修；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收集后外售；废切削液和废机油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包装桶收集后由原生产厂家回收；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厂区应设置一个一般固废临时收集场所及一个危废暂存场所，设置的一般固废临时收集场所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做到防渗、防雨淋、防流失。危险废物应在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申报登记；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执行环保部《“十三五”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规定。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处置时应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转移联单手续。

(五) 环境风险应急及防范措施

制定完备的风险应急预案，配置必要的应急物资、设备和器材，加强演练，严格执行应急报告制度，保障运营过程社会稳定，杜绝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六）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项目应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建设单位应配合园区管委会及规划部门确保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环境敏感点。

（七）强化信息公开及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在项目运营过程中，建设单位应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落实相关管理要求，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公布相关环境信息，保障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环境权益。

（八）做好与排污许可证申领的衔接

做好与排污许可证申领的衔接，将批准的《报告表》中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清单及其他有关内容，按照排污许可技术规范要求，载入排污许可证。

三、以上意见，请予以落实。你公司在营运期应根据项目特点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强化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进一步提升污染治理、事故防范能力，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环境风险能够得到有效防范。针对本项目特点，应重点关注烟粉尘的收集与处置。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

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相关规定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若项目发生重大变化，你公司应依法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四、其他要求。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5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送县经开区环保分局，并按规定配合各级环保部门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望江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5月28日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报：安庆市环境保护局。

送：县发改委，县住建局，县国土局。

发：县经开区环保分局。

附件 4 危废处置合同

CONCH VENTURE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
合
同
书

委托方（甲方）：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编号：
受托方（乙方）：芜湖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合同编号：WHHJYWF19075

合同签订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
合同签订日期：2019年1月28日



甲方: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芜湖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减少废物对环境的污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有关规定,企、事业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必须安全、彻底、无害化处置。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合同目的

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定期交付乙方进行水泥窑协同处置,不得私自转移给未经环保行政主管部门许可的单位和个人,并防止流失。

第二条合同标的物处置方式、包装方式及处置地点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编号	废物代码	处置方式	预计产量(吨)	包装方式	处置地点
1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水泥窑协同处置	5	200L铁桶/液态	繁昌县
2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水泥窑协同处置	3	200L铁桶/液态	繁昌县
合计					8		

备注:1、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开票信息及资质提供16%的增值税发票。

2、本合同标的物处置费用含运输费,具体价格详见合同附件。

3、危险废物界定:列入2016年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废物,有异议的应由有资质检测鉴定单位根据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进行认定。

4、预计产量为合同有效期内的预估产量。

第三条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为乙方在厂内收集、运输(甲方厂内)环节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甲方负责免费装车。

(2)甲方所提供的标的物不得含有未经鉴定废物、放射性废物、爆炸物及反应性废物、含汞温度计、打管等,若甲方所产危险废物与合同约定废弃物的类

别，代码不相符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和处置，如有异议交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

(3) 甲方应将编号不同的废物分开存放，按照危险废物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要求贴上标签，并对标签内容及实物相符性负责。不可混入金属器物及其他杂物等，以保障乙方处置方便及工艺安全，若给乙方造成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四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在收集、运输标的物时，应当使用相关部门备案的车辆，在处理标的物时应当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

(2) 标的物由乙方负责运输，甲方有转运需求，需提前三天通知乙方，达到乙方要求的核载量，乙方可安排运输。

(3) 若乙方由于设备检修等原因需要长时间停机(7天以上)，应当提前三天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及时调整生产和标的物回收。

(4) 乙方必须保证所持有的资质文件合法有效，否则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5) 乙方收运车辆及工作人员应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并遵守甲方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第五条其他约定事项

(1) 标的物称重以甲方司磅计量数量为准(若甲方没有地磅，由甲方委托第三方地磅称重并对数量负责，或以乙方地磅称重为准)，如乙方对甲方司磅计量有争议，可委托第三方进行复核，产生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2) 若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约定时间付款，乙方有权停止接收甲方固废，并有权追回甲方未付的处置费用。

(3) 甲乙双方均不得将履行合同业务时获知的双方内部信息及合同价格等内容向第三方透露，本合同解除、终止后本条款继续有效，若任一方违反给对方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则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

(4) 在收运当天，甲、乙双方经办人在危险废物在线申报系统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接受环保、运营、安全生产等部门监管的凭证。

第六条结算方式

(1) 合同签订之日前，甲方将预付处置费6000元人民币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汇至乙方账户，乙方开具收据给甲方，如甲方未支付该预付处置费则本合同不

生效；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未向乙方交付形成危废转运，预付处置费中的 6000 元人民币作为合同违约金不再退还，且乙方不开具发票，剩余预付处置费无息退还给甲方；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形成危废转运的，乙方按实际发生处置费金额开具发票给甲方，多退少补。

(2) 乙方接收甲方的危险废物后，每月5日前(节假日顺延)确认上月已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及数量，以双方签字或盖章的《危险废物处置费用结算单》及本合同附件单价进行结算，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之日起 10天内以银行转账方式结清全部费用。

乙方账户信息：

注册地址：芜湖市繁昌县经济开发区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繁昌支行营业部

账号：182739638445

第七条纠纷解决

若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其他约定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但未达成协议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合同有效期自2019年1月28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双方协商合同续签等相关事宜。

(3) 其他特别约定：无

甲方：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望江县经济开发区

法人代表：

授权代理：高林奇

乙方：芜湖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经济开发区

法人代表：张可可

授权代理：叶超

电话: 188566528

电话: 0553-7718887

合同附件:

处置价格

委托方(甲方): (盖章)

受托方(乙方): (盖章)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编号	废物代码	处置方式	预计产量(吨)	包装方式	处置价格(元/吨)
1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水泥窑协同处置	5	200L铁桶	6500
2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水泥窑协同处置	3	200L铁桶	6500
合计					8		

备注: 1、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开票信息及资质提供16%的增值税发票。

2、费用收取方式按照合同第六条“结算方式”执行。

3、上述处置价格, 包含运输费用。

4、预计产量为合同有效期内的预估产量。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2MA2MWUPR72(1-1)	
名称	芜湖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张可可
注册资本	贰亿圆整
成立日期	2016年06月13日
营业期限	/ 长期
经营范围	在中国政府鼓励和允许的领域进行投资;城市固体废物、污泥、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贮存、处置运营管理和技术服务;从事节能环保工程设计、土建、安装以及相关设备的设计、开发、采购和销售,并提供相关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06月14日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填报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340222002-02

法人名称: 芜湖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二期)

法定代表人: 张可可

住所: 芜湖市镜湖区九华山路 270 号 15 幢 1 单元 601 户

经营设施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繁阳镇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处置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HW02、HW04、HW06、HW08、HW09、HW11、HW12、HW13、HW17、
HW18、HW34、HW39、HW45、HW49 等 14 大类, 251 小类(详见
许可文件附件)。

核准经营规模: 55000 吨/年

有效期限自 2018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 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 20% 以上的,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 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 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

发证日期: 2018 年 11 月 16 日

初次发证日期: 自 2018 年 11 月 16 日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编号：340222002-02
发证机关：安徽省环境保护厅
发证日期：2018年11月16日

法人名称：芜湖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二期）
法定代表人：张可可
住所：芜湖市镜湖区九华山路270号15幢1单元601户
经营设施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繁阳镇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处置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HW02、HW04、HW06、HW08、HW09、HW11、HW12、HW13、HW17、
HW18、HW34、HW39、HW45、HW49等14大类，251小类（详见许可文件附件）。
核准经营规模：55000吨/年
有效期限：自2018年11月16日至2019年11月15日
初次发证日期：2018年11月16日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附件 5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40800MA2NDKXT4K
法定代表人	陈亮	联系电话	0556-5799998
联系人	芮庆奇	联系电话	18455660528
传真	0556-5792445	电子邮箱	576440052@qq.com
地址	中心地理坐标 东经 116° 44'57"，北纬 30° 06'17.74"		
预案名称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p>本单位于 2019 年 4 月 9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签署人	苏智恩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报送时间	2019 年 4 月 9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9年4月18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340827-2019-07-L		
报送单位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附件 6 委托函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我单位壁纸壁布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建设完毕，现已具备验收监测条件，特委托贵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监测。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9日

附件 7 企业生产情况说明

企业生产情况说明

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我单位壁纸壁布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要求，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运行。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对本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1、我司承诺所提供的项目基础资料真实、可信、合法；

2、我司承诺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验收规范要求生产，所有环保设备正常运行，生产工况不低于实际生产能力的75%。在验收期间 11 月 19 日，消耗钢板 1.31 吨；11 月 20 日，消耗钢板 1.25 吨。

特此说明！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0 日

附件 8 项目现场照片



附件 9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CTST/AH2018092902
Report No.
第 1 页 共 8 页
Page of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正本

委托单位: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lient
单位地址: 望江县经济开发区白云南路与鸭滩路交叉口西北侧
Address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Typ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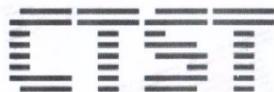
编制:
Compiled by
审核:
Inspected by
批准:
Approved by

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China Test (Anh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2018年11月26日
Y M 告

CHINA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投资)科技产业园(林林)3楼
网址: www.cnesting.com.cn TEL:0551-65165096



报告编号 CTST/AH2018092902

Report No.

第 2 页 共 8 页

Page of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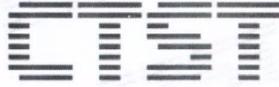
Test Report

受检单位 Applicant	安徽辉盛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Address	望江县经济开发区白云南路与鸭滩路交叉口西北侧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孙进松	联系电话 Contact number	15005552000
样品类别 Sample type	废水、无组织废气、噪声	采(送)样人 Mining (send) kind of people	梅峰、傅增法
采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18年11月19日至 2018年11月20日	分析日期 Analysis Date	2018年11月19日至2018年11月26日
检测目的 Test objective	了解废水、废气、噪声的情况		
检测内容 Test content	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夜间）		
检测仪器 Testing instrument	ME5701 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ME5101 智能烟尘（气）测试仪、 HCA-102COD 消解器、722G 分光光度计、SD101-2 电热恒温干燥箱、 PH-SD2 手持风速风向仪、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FA1004 电子分析天平		
检测依据及方法 Test basis and method	化学需氧量：HJ 828-2017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氨氮：HJ 535-2009 水质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颗粒物：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检测结果 Test Result	数据详见第 3-6 页		
备注 Remark	无		

CHINA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工投兴庐科技产业园 3 栋 B 区 3 楼
网址：www.entesting.com.cn

TEL:0551-65165099



报告编号 CTST/AH2018092902

Report No.

第 3 页 共 8 页

Page of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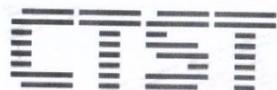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O1	O2	O3	O4	温度	湿度	大气压	风速	风向
检测项目		上风向	下风向	下风向	下风向	(°C)	(%)	(kPa)	(m/s)	
颗粒物 (mg/m ³) 2018.11.19	1 次值	0.087	0.174	0.192	0.383	16.0	51	102.6	2.1	东北
	2 次值	0.125	0.215	0.215	0.572	16.7	50	102.6	1.8	东北
	3 次值	0.122	0.174	0.365	0.592	14.8	52	102.7	1.7	东北
	4 次值	0.157	0.157	0.209	0.348	14.0	50	102.7	1.9	东北
颗粒物 (mg/m ³) 2018.11.20	1 次值	0.174	0.348	0.731	0.296	12.8	56	102.5	1.7	东北
	2 次值	0.241	0.575	0.742	0.408	19.0	54	102.3	1.3	东北
	3 次值	0.297	0.575	0.705	0.334	18.9	52	102.3	1.4	东北
	4 次值	0.257	0.459	0.514	0.330	17.3	53	102.4	1.5	东北
标准限值		1.0				—	—	—	—	—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备注		“O” 表示无组织排放厂界监测点								
<p>布点示意图:</p>										

CHINA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工投兴庐科技产业园 3 栋 B 区 3 楼
网址: www.cntesting.com.cn

TEL:0551-65165099



报告编号 CTST/AH2018092902

Report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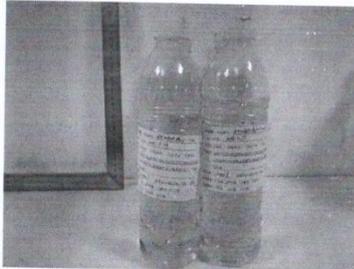
第 4 页 共 8 页

Page of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废水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生活污水总排口 (2018.11.19)	1 次值	28	7.76
	2 次值	29	7.20
	3 次值	32	7.52
	4 次值	33	7.64
生活污水总排口 (2018.11.20)	1 次值	54	2.10
	2 次值	67	2.68
	3 次值	56	2.66
	4 次值	81	3.78
标准限值		500	35
执行标准		《望江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备注		无	
样品照			
			
2018.11.19		2018.11.20	

CHINA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工投兴庐科技产业园 3 栋 B 区 3 楼
网址: www.entesting.com.cn

TEL:0551-65165099



报告编号 CTST/AH2018092902

Report No.

第 5 页 共 8 页

Page of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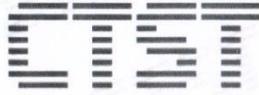
厂界噪声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2018.11.19) :

天气情况	晴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监测时间	2018年11月19日14时48分至15时16分(昼间); 2018年11月19日22时12分至22时45分(夜间)。						
主要噪声源情况	车间工段	车间设备名称及型号	功率(kw)	运转状态			
	/	/	/	开(台)	停(台)		
	/	/	/	/	/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测点距声源距离(m)	等效声级 dB(A)		测点风速(m/s)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外1m	设备噪声	/	53.3	45.6	1.7	1.6
2	南厂界外1m	设备噪声	/	54.2	46.0	1.8	1.5
3	西厂界外1m	设备噪声	/	54.2	44.8	1.9	1.6
4	北厂界外1m	设备噪声	/	55.2	46.4	1.9	1.6
标准限值				≤60	≤50	/	/
<p>测点示意图:</p> <p>“▲”表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置。</p>							

CHINA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工投兴庐科技产业园3栋B区3楼
网址: www.ctesting.com.cn

TEL:0551-65165099



报告编号 CTST/AH2018092902

Report No.

第 6 页 共 8 页

Page o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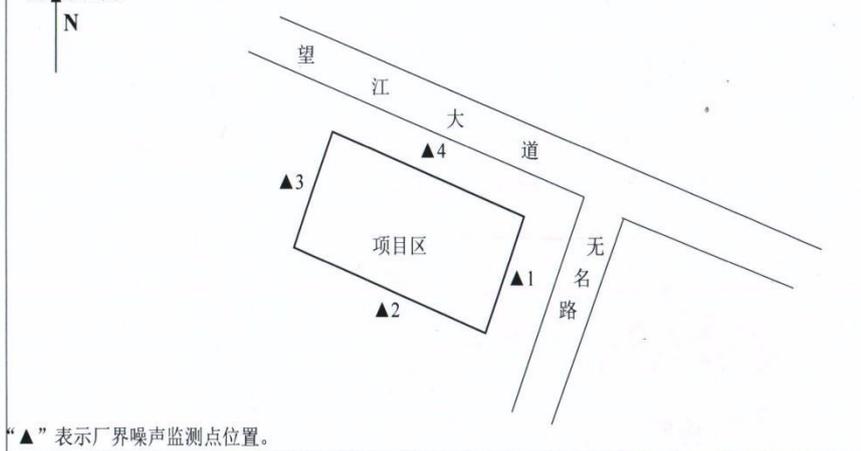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厂界噪声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2018.11.20) :

天气情况	晴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监测时间	2018年11月20日10时21分至10时56分(昼间); 2018年11月20日22时04分至22时38分(夜间)。						
主要噪声源情况	车间工段	车间设备名称及型号	功率(kw)	运转状态			
	/	/	/	开(台)	停(台)		
	/	/	/	/	/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测点距声源距离(m)	等效声级 dB(A)		测点风速(m/s)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外 1m	设备噪声	/	55.1	46.3	1.8	1.2
2	南厂界外 1m	设备噪声	/	53.6	46.1	1.7	1.1
3	西厂界外 1m	设备噪声	/	54.4	45.5	1.7	1.2
4	北厂界外 1m	设备噪声	/	55.7	47.1	1.8	1.1
标准限值				≤60	≤50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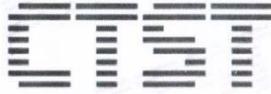
测点示意图:



CHINA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工投兴庐科技产业园3栋B区3楼
网址: www.cnesting.com.cn

TEL:0551-65165099



报告编号 CTST/AH2018092902

Report No.

第 7 页 共 8 页

Page of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现场采样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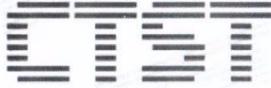


****报告结束****

CHINA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工投兴庐科技产业园 3 栋 B 区 3 楼
网址: www.cnesting.com.cn

TEL:0551-65165099



报告编号 CTST/AH2018092902

Report No.

第 8 页 共 8 页

Page of

报告说明

Report Statement

- 1、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或检测单位公章无效。
Report without “Test Report Dedicated Seal” or without the detection unit official seal is invalidated.
- 2、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或检测单位公章无效。
Copy report without re-stamped “Test Report Dedicated Seal” is invalidate.
- 3、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Report without compilation,audit andapproval signature is invalidated.
- 4、报告涂改无效。
Altered report is invalidated.
- 5、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The objections to the inspection report shall be raised to the testing unit within ten days overdue inadmissible.
- 6、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This report is effective only to the inspected location,the object and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while inspecting,the sample test result is validated only to the commissioned sample.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Only if the client makes particular statement and pays the management fess of the test samples,the rest testing samples will not be kept after exceeding the standard provisions of the limitation period.
- 8、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Only if customer makes particular statement and pays the archives management fee,all files or archives related to this inspection report will only be kept up to 6 years.
- 9、部分复印无效。
Part of the copy is invalid.

CHINA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工投兴庐科技产业园3栋B区3楼
网址: www.entesting.com.cn

TEL:0551-65165099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精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事需要说明事项”中应如是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述，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措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述

1.1 设计简况

本公司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纳入了初步设计，并且环境保护措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公司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述

本项目主体工程于2017年3月开工建设，于2017年6月竣工。2018年9月29日委托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其提供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服务，包括提出验收意见和编制环评验收监测报告。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具有环境检测的资质和验收的能力。2018年11月19日至20日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监测和调查，2018年11月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通过实地勘察和检查相关文件，验收工作组在2018年12月12日的会议上提出了验收意见，因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的有关要求，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交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结论基本可信，所以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三同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措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环保工作由环保专员负责（专职），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环保档案已建档，并有专人管理。环保档案内容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市环保局环评批复、环保应急预案、各项环保规章制度、环保设施运行维护记录等。

建立了有关环保管理规章制度。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内容：环保应急预案、生产企业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建设项目的环境管理制度、固体废物管理办法、危险品存放管理制度、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固废回收记录表、危废出入库记录表等。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340827-2019-07-L）；应急机构完善，职责分明，应急计划实际，应急程序可行，对各项污染源进行了分析，并就各项污染事故处置规定了具体的程序，具有较好的应急救援保障。

(3) 环境监测计划

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按计划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合格。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 50m 范围内无居民区、学校、医院等敏感建筑。